

武汉市东西湖区慈惠街道办事处 2020 年度政府信息

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492 号）要求编制，向社会公开 2020 年度本级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报告全文包括因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平台建设、监督保障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六个部分等 6 个部分。本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报告的电子版可在东西湖区人民政府网站下载。若对本报告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可直接与慈惠街党政办（电话：83892116）联系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我街认真贯彻执行修订后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以及省、市、区等有关文件精神，严格按照上级要求规范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，进一步规范和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根据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制度。在公开政府信息前，严格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审查，未审查的信息绝不公开。遵循“谁主管、谁负责；谁公开、谁审查”的原则，坚持先审后发，严把政治关、法律关、保密关、文字关。2020年，数据截止至12月31日，我街在各类信息公开网站平台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346条。

(二)依申请公开

2020年，我街没有发生针对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；行政诉讼案14起，均维持原判；此外，依法依规办理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(三)政府信息管理

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运行，我街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明确由党政办承担，党政办指定专人负责，统一管理所有对外政府信息发布渠道，做好公开信息审查。按照“合法、全面、准确、及时”的要求公开政府信息，对已公开的政府信息发生变化或失效时及时更新。

(四)公开平台建设

2020年，我街信息公开采取“线上+线下”的模式，线上渠道主要包括相关政府门户网站和相关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（武汉临空港、慈惠微邻里、慈惠微乡里）平台，线下渠道

主要为在办事处及各社区(大队)设置的政府信息公开栏、公告栏等传统政府信息公开渠道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为进一步规范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我街不断完善工作制度，逐步加强工作评议监督，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。明确组织领导，成立相应工作领导小组，确保有领导分管，有专人负责。切实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及时性、有效性；落实责任，细化分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目标任务，明确各项任务的责任部门、责任人，确保主动公开信息完整性、准确性。

六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目前我街政务信息公开在公开范围、公开形式、基础性工作等方面仍存在不足：一是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性有待进一步加强。二是向社会公开信息的领域有待于进一步拓展。三是公开形式便民性需要进一步提高。

（二）采取的改进举措。

1、深化业务培训，举办培训会，加大业务经办人员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学习，切实增强政府信息公开意识，不断提升业务素质和信息公开质量。

2、进一步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及范围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制度，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形式。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向社区（大队）等基层领域的延伸，并继续强化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主渠道的功能，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、制度化。

3、继续建立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全面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，细化政府信息公开流程，及时更新目录内容，方便公众查阅、申请、获取政府信息。

（二）2020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统计表（见附件）